

##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1.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388 名
- 2.限制性股票的拟归属数量：116.2140 万股
- 3.限制性股票的拟归属价格：69.81 元/股（如果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手续的日期晚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授予价格将进一步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 4.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 （一）激励计划简介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在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该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 **1.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 **2.限制性股票授予安排**

（1）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5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52%。其中，首次授予 59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38%，占拟授予权益总额的 90.77%；预留授予 6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14%，占拟授予权益总额的 9.23%。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 1053 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72.50 元/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归属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或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同时满足下列归属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办理归属事宜。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1-2022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本激励计划相应归属期内，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归属所须满足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如下：

归属安排	考核期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1年	营业收入不低于120亿元	营业收入不低于100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2年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 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 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

		于30%	于20%
--	--	------	------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考核年度营业收入或营业收入增长率（A）	$A \geq A_m$	X=100%
	$A_n \leq A < A_m$	X=80%
	$A < A_n$	X=0%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相应归属期内，激励对象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当期限制性股票才能归属，具体归属额度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激励对象考核当年未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的差异

### 1.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数量差异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之日至授予日期间，1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个人意愿等原因放弃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首次授予时公司仅向1036名激励对象授予583.30万股限制性股票。此外，预留部分未实施授予。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在2022年5月13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第一个归属期(2021年度)公司未能完成业绩考核要求,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至2022年4月20日期间166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原激励对象张婷婷女士和刘华女士于2021年7月13日当选公司监事,公司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336.6925万股。此时,剩余激励对象为868名,剩余限制性股票为246.6075万股。

## 2.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差异

2021年5月20日,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6,492,3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因此,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从72.50元/股调整为70.70元/股。

2022年5月27日,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6,754,659股后的419,737,6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9.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因此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从70.70元/股再次调整为69.81元/股。

## 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条件成就的情况说明

2023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归属条件	公司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	公司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序号	归属条件	公司成就情况																		
	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table border="1" data-bbox="355 925 1050 1312"> <thead> <tr> <th data-bbox="355 925 507 1021">归属安排</th> <th data-bbox="507 925 652 1021">考核期</th> <th data-bbox="652 925 860 1021">目标值 (Am)</th> <th data-bbox="860 925 1050 1021">触发值 (An)</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55 1021 507 1312">第二个归属期</td> <td data-bbox="507 1021 652 1312">2022年</td> <td data-bbox="652 1021 860 1312">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td> <td data-bbox="860 1021 1050 1312">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355 1357 1050 1603"> <thead> <tr> <th data-bbox="355 1357 587 1453">考核指标</th> <th data-bbox="587 1357 815 1453">业绩完成度</th> <th data-bbox="815 1357 1050 1453">公司层面归属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55 1453 587 1507" rowspan="3">考核年度营业收入或营业收入增长率 (A)</td> <td data-bbox="587 1453 815 1507"><math>A \geq Am</math></td> <td data-bbox="815 1453 1050 1507">X=100%</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507 815 1561"><math>An \leq A &lt; Am</math></td> <td data-bbox="815 1507 1050 1561">X=80%</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561 815 1603"><math>A &lt; An</math></td> <td data-bbox="815 1561 1050 1603">X=0%</td> </tr> </tbody> </table>	归属安排	考核期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第二个归属期	2022年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考核年度营业收入或营业收入增长率 (A)	$A \geq Am$	X=100%	$An \leq A < Am$	X=80%	$A < An$	X=0%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113.51亿元，同比增长41.23%，达到第二个归属期的目标值，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100%。
归属安排	考核期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第二个归属期	2022年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考核年度营业收入或营业收入增长率 (A)	$A \geq Am$	X=100%																		
	$An \leq A < Am$	X=80%																		
	$A < An$	X=0%																		
4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具体归属额度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截至2023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之日，合计261名激励对象离职（含2022年4月20日审议作废时离职的166名激励对象），以及原激励对象张婷																		

序号	归属条件	公司成就情况
		婷女士和刘华女士当选公司监事。除此之外，部分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导致无法全额归属其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导致未能全额解锁的激励对象为419名，应作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6.0385万股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约定，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9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1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公司首次授予之日为2020年12月18日，因此公司将在第二个归属期2023年5月18日至2024年5月17日期间内择机为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手续。

因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达标，对应的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将作废失效。

### 三、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情况

- 1.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0年12月18日
- 2.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116.2140万股
- 3.限制性股票拟归属人数：388名
- 4.限制性股票拟授予价格：69.81元/股（如果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手续的日期晚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授予价格将进一步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5.限制性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百分比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1	李建全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8.00	3.20	40%
2	方修元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5.00	2.50	50%
3	徐小丹	董事	3.00	1.50	50%
4	陈惠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	1.50	50%
5	张莉	副总经理	4.00	2.00	50%
6	尹文岭	原副总经理	4.00	2.00	50%
小计			27.00	12.70	47.04%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767人）			417.5050	103.5140	24.79%
合计			444.5050	116.2140	26.14%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剔除已离职的激励对象以及张婷婷女士、刘华女士两位当选公司监事的激励对象，仍有 773 名激励对象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

（2）“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767 人）”包含因个人层面绩效不达标导致归属比例为 0% 的 385 名激励对象。

（3）自董事会审议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之日期间内，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仍按照《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执行。

####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6.2140 万股，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388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手续。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388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6.2140 万股。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归属期内实施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手续。

## 六、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七、法律顾问意见

本次激励计划中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进入第二个归属期，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归属尚需在有关部门办理归属的相关手续。

## 八、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已经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公司尚需依据有关规定，向深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九、本次归属对公司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资格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本激励计划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可申请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人数变动、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的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授予日后，公司已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的要求，在对应的等待期内对授予限制性股票产生的激励成本进行摊销。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 116.2140 万股，不考虑其他因素，办理归属登

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未剔除已回购股份）将由 42,649.2308 万股增加至 42,765.4448 万股，将影响和摊薄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 十、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5.深圳市他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